

全国结核菌/艾滋病病毒双重感染 防治工作实施方案（试行）

结核菌/艾滋病病毒双重感染（以下简称 TB/HIV 双重感染）是我国结核病和艾滋病防治工作面临的严峻挑战之一，为进一步加强全国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工作，特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建立和完善全国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工作机制，以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为重点，加大发现、治疗和管理力度，控制结核病和艾滋病的进一步传播，保护公众健康。

二、防治策略

（一）加强医防合作，建立结核病和艾滋病防治机构的合作机制，充分依托 TB/HIV 双重感染定点治疗机构，共同开展 TB/HIV 双重感染工作。

（二）为新发现和随访中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提供结核病问卷筛查和检查服务。

（三）为艾滋病高、中流行县（区）新登记的结核病病人提供 HIV 抗体检测服务。

（四）为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及时提供相应的治疗和随访管理服务。

三、组织领导和职责分工

（一）组织领导。

由各级卫生行政部门牵头，成立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领导小组和技术工作组，结核病防治机构会同艾滋病防治机构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和联络工作。

领导小组由各级卫生行政部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医疗机构等相关领导组成，负责组织、协调本辖区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工作，制订年度工作计划，落实防治工作经费，开展监督、评估等工作。

技术工作组由各级结核病防治机构、艾滋病防治机构和 TB/HIV 双重感染定点治疗机构等相关专家组成，负责本辖区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技术指导，组织专业培训，实施疫情监测和数据的统计分析，制订疑难病例诊断、治疗方案，开展不良反应处理等工作。

（二）职责分工。

1. 艾滋病防治机构职责。

（1）为随访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常规提供结核病可疑症状问卷筛查，并将问卷筛查阳性者转介到属地结核病防治机构进行检查。

（2）为新报告的和随访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每年至少安排 1 次结核病检查。

（3）对结核病防治机构送检的结核病人血液标本进行 HIV 抗体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反馈给结核病防治机构。

(4) 为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提供免费艾滋病抗病毒治疗和随访管理服务。

(5) 按规定时限和要求将 TB/HIV 双重感染相关信息录入艾滋病综合防治信息系统；向结核病防治机构提供与 TB/HIV 双重感染有关的艾滋病信息。

2. 结核病防治机构职责。

(1) 为艾滋病防治机构转介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提供结核病痰涂片和胸部 X 线检查服务，并将检查和诊断结果反馈给艾滋病防治机构。

(2) 动员艾滋病高、中流行县（区）新登记的结核病病人接受 HIV 抗体检测，采集血液标本并送艾滋病检测实验室检测；动员艾滋病低流行县（区）有艾滋病高危行为的结核病病人接受 HIV 抗体检测，采集血液标本并送艾滋病检测实验室检测。对不能采集病人血液标本的机构，转介病人到艾滋病防治机构进行 HIV 抗体检测。

(3) 对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提供免费的抗结核治疗和随访管理服务。

(4) 按规定时限和要求将结核病病人 HIV 抗体检测结果及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的结核病治疗相关信息录入结核病管理信息系统。

四、工作内容 （一）在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中开展结核病问卷筛查和检查。

艾滋病防治机构应当对随访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进行常规的结核病可疑症状问卷筛查。症状筛查阳性时，如自身不具备检查能力，须转介到结核病防治机构进行结核病检查（详见附件 1、2）。

艾滋病防治机构应当将新报告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转介到结核病防治机构进行结核病检查。随访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无论有无结核病可疑症状，艾滋病防治机构应当每年至少为其安排 1 次结核病检查。

结核病防治机构对艾滋病防治机构转介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开展结核病检查，检查内容包括痰涂片和胸部 X 线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反馈给艾滋病防治机构。

（二）在结核病病人中开展 HIV 抗体检测。

以县（区）为单位，在艾滋病高、中流行县（区），结核病防治机构应当主动动员所有新登记的结核病病人（排除已知 HIV 阳性者）进行 HIV 抗体检测，并进行必要的采血和送检。

艾滋病防治机构对结核病人血液标本进行 HIV 抗体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反馈给结核病防治机构（详见附件 3）。

（三）TB/HIV 双重感染病人的治疗管理。

对发现的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应当根据当地的情况，确定治疗管理机构。按照《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和《国家免费艾滋病抗病毒药物治疗手册》的要求，

进行抗结核和抗病毒治疗、管理以及随访复查，并做好病人治疗管理和转归的信息登记报告工作。

（四）信息的登记报告与保密。

结核病防治机构和艾滋病防治机构应当及时做好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的信息登记和机构间的交流，并将收集的信息录入到结核病管理信息系统和艾滋病综合防治信息系统中，逐步完善信息的登记、报告和报表制度。在结核病管理信息系统和艾滋病综合防治信息系统完善之前，同时实行纸质报表进行年度报告。

结核病防治机构会同艾滋病防治机构，收集汇总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工作信息，按照县（区）、市（地）、省（区、市）逐级上报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工作报表（详见附件 4）。省级汇总表以纸质和电子版形式同时报送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和性病艾滋病预防控制中心。

确定专人负责病人资料的登记报告和资料保存，做好 TB/HIV 双重感染的信息保密工作。

（五）宣传和培训。

倡导政府部门的主管领导重视与支持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工作，提高大众对 TB/HIV 双重感染的认识，加强对 TB/HIV 双重感染的危害、病人发现和治疗等方面的知识宣传。对参加 TB/HIV 双重感染的防治人员进行系统的培训。

(六) TB/HIV 双重感染的感染控制工作。

结核病防治机构和艾滋病防治机构在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工作中应当避免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和结核病病人的交叉感染。在艾滋病防治机构，医护人员接诊结核病或有结核病可疑症状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时应当做好自身防护工作；在结核病防治机构，对结核病人进行抽血采样时，应当严格按照《全国艾滋病检测技术规范》，做好艾滋病职业暴露的预防工作。

五、督导评估

各级领导小组每年至少组织 1 次对本辖区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工作的督导检查；上级技术工作组及本级领导小组每半年至少开展 1 次对本辖区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工作的考核评价（指标见附件 5）。

附件：1.结核病可疑症状筛查问卷

2.在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中开展结核病病人发现工作的流程

3.在结核病病人中开展 HIV 抗体检测工作的流程

4.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管理工作年度报表

5.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工作考核评价指标

附件 1

结核病可疑症状筛查问卷

病人姓名 性别 年龄

联系电话 住址

最近是否出现下列情况：

1. 咳嗽、咳痰持续 2 周以上 是 否
2. 反复咳出的痰中带血 是 否
3. 反复发热持续 2 周以上 是 否
4. 夜间经常出汗 是 否
5. 无法解释的体重明显下降 是 否
6. 经常容易疲劳或呼吸短促 是 否
7. 淋巴结肿大 是 否

医生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1.对近期与肺结核病人密切接触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要重点关注是否出现上述症状。

2.如果出现上述 1 个或多个症状（筛查阳性），立即转介结核病可疑症状者本人或转送其痰标本到结核病防治机构接受进一步检查。

附件 2

在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中开展 结核病病人发现工作的流程

一、开展结核病可疑症状问卷筛查

(一) 开展筛查工作的场所和筛查对象。在抗病毒治疗机构、自愿咨询检测门诊和美沙酮门诊等确诊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以下简称 HIV/AIDS)。

(二) 负责筛查工作的人员。上述机构及场所的医务人员和工作人员。

(三) 筛查的方法和频率。在对 HIV/AIDS 进行流调和随访时,通过结核病可疑症状筛查问卷进行筛查。

二、转介结核病可疑症状者

(一) 转介对象。结合病情,出现结核病可疑症状筛查问卷中 1 个或多个症状者。

(二) 转介方式。转介可疑症状者到当地结核病防治机构,收集当日即时痰、夜间痰、次日晨痰各 1 份进行痰涂片抗酸染色检查。不能转送可疑症状者时,转送可疑症状者痰标本及临床资料。转介可疑症状者时,用当地艾滋病防治机构现有的转介卡(见下表),一联留底,一联交给病人,一联送结核病防治机构。

医学转介卡

<p>编号：</p> <p>转介单位：</p> <p>被转介者：</p> <p>需提供的转介服务：</p> <p><input type="checkbox"/> 抗病毒治疗/机会性感染治疗</p> <p><input type="checkbox"/> 结核病诊断和治疗</p> <p><input type="checkbox"/> 母婴阻断</p> <p><input type="checkbox"/> 美沙酮维持治疗</p> <p><input type="checkbox"/> 针具交换</p> <p><input type="checkbox"/> 性病防治</p> <p><input type="checkbox"/> 心理咨询</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p> <p>备注：</p> <p>转介单位联系人</p> <p>年 月 日</p>	<p>编号：</p> <p>转介卡</p> <p>单位：</p> <p>现有 已在我中心接受 服务。本机构不能为其提供其需要的以下服务：</p> <p><input type="checkbox"/> 抗病毒治疗/机会性感染治疗</p> <p><input type="checkbox"/> 结核病诊断和治疗</p> <p><input type="checkbox"/> 母婴阻断</p> <p><input type="checkbox"/> 美沙酮维持治疗</p> <p><input type="checkbox"/> 针具交换</p> <p><input type="checkbox"/> 性病防治</p> <p><input type="checkbox"/> 心理咨询</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p> <p>特转介到你处，请给予提供相关帮助。如有疑问，请与本机构联系。</p> <p>地址：</p> <p>电话：</p> <p>感谢贵单位大力协助。</p> <p>致</p> <p>礼</p> <p>转介单位联系人</p> <p>年 月 日</p> <p>回执</p>
--	--

(二) 结核分枝杆菌分离培养。有条件的单位，对涂片检查阴性的 HIV/AIDS 选取 2 份质量好的痰标本进行培养。

(三) 结核菌素试验。用其他方法不能作出诊断的肺结核可疑症状者，建议作结核菌素试验辅助诊断。

(四) 诊断性治疗。对暂时不能确诊而疑似炎症的患者，可进行诊断性抗炎治疗（一般观察 2 周），但不应选择喹诺酮类、氨基糖苷类等具有明显抗结核活性的药物。对经抗炎治疗仍怀疑患有活动性肺结核的患者，可进行诊断性抗结核治疗，推荐使用初治肺结核治疗方案，一般治疗 1-2 个月。

(五) 鉴别诊断。肺结核的症状、体征和 X 线表现同许多胸部疾病相似，在诊断肺结核时注意与其他疾病相鉴别。

四、结核病的诊断标准

HIV/AIDS 中结核病的诊断以细菌学检查为主，同时应当该结合病史和临床表现、胸部影像学表现、必要的辅助检查及鉴别诊断，进行综合分析作出判断。

五、结核病诊断结果的反馈与登记报告

结核病防治机构将结核病诊断结果反馈给原转介机构（详见《结核病诊断治疗信息反馈单》），并应当对上述各个机构转介的可疑症状者，按照《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要求，填写初诊病人登记本和结核病细菌学实验室登记本，对所有确诊的涂片阳性和涂片阴性的活动性

肺结核病病人均要建立病案，填写结核病病人登记本，并将病人的结核病信息及时录入到结核病管理信息系统。

结核病诊断治疗信息反馈单

转介单位：	单位：
被转介者：	收到贵单位转介的患者
转介编号：	编号 ，我单位提供了以下服务：
结核病诊断结果：	X 线胸片来源：患者自带 我单位摄片
<input type="checkbox"/> 排除活动性结核	X 线检查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肺结核	痰涂片检查结果： 阴性 1+ 2+ 3+ 4+
<input type="checkbox"/> 结核性胸膜炎	未查及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肺外结核	结核病诊断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肺结核合并肺外结核	<input type="checkbox"/> 排除活动性结核
备注：	<input type="checkbox"/> 肺结核
	<input type="checkbox"/> 结核性胸膜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肺外结核
	<input type="checkbox"/> 肺结核合并肺外结核
出具报告单位：	是否开展抗结核治疗： 是 否
出具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开始抗结核治疗时间： 年 月 日

	出具报告单位： 出具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	--------------------------

六、工作流程

确诊的 HIV/AIDS

艾防机构常规进行

结核病可疑症状问卷筛查

筛查阴性

下次就诊和随访时再次筛查

筛查阳性

转介病人到结核病防治机构，留取标本，做结核病的检查

涂阳肺结核或临床表现典型的涂阴肺结核由结核病防治机构明确诊断

诊断为结核病

排除结核病

结核病防治机构登记报告并将诊断结果反馈艾滋病防治机构，提供免费抗结核治疗

在 HIV/AIDS 中发现结核病病人的工作流程图

不能明确诊断的，结核病与艾滋病工作技术组进行会诊

定期胸片和痰涂片检查

附件 3

在结核病病人中开展 HIV 抗体 检测工作的流程

一、动员结核病病人做 HIV 抗体检测

在结核病防治机构与结核病病人签署结核病免费治疗管理协议时（详见表 1），增加免费 HIV 抗体检测的服务内容，向病人解释进行 HIV 抗体检测对抗结核治疗的重要性（详见表 2）。如果病人同意做 HIV 抗体检测，则签署包含免费 HIV 抗体检测内容在内的治疗管理协议，并由结核病防治机构妥善保存。

HIV 抗体检测必须征得病人的知情同意。病人有权拒绝 HIV 抗体检测，而不影响其接受国家规定的其他免费检查和治疗。如果结核病病人确诊时拒绝 HIV 抗体检测，结核病防治机构应当在病人每次治疗随访时，向其推荐 HIV 抗体检测。

二、血液样品采集和送检

对同意接受 HIV 抗体检测的结核病病人，由实验室人员负责采集病人血液样品，结核病防治医生负责在结核病病人登记本上作相应标记，例如在病人姓名前打“√”或在备注栏注明“已抽血”。如果结核病病人拒绝采血检测，则在备注栏注明“拒查”。

如果结核病防治机构有 HIV 抗体检测初筛实验室资质，则在结核病防治机构进行 HIV 抗体检测；如果结核病防治机构没有 HIV 抗体检测初筛实验室资质，应当指定人员当天将采集的全血送往 HIV 抗体检测实验室或分离血清，在冰箱内冷藏（2-8℃）保存，定期（每周 1 - 2 次）送往 HIV 抗体检测实验室。

样品运送应当使用专业样本运输箱，由经过培训的专人运送。运送样品前必须填写送样记录单（详见表 3）。由经过培训的实验室人员接收血样，并在验收完毕后填写接样记录单（详见表 4）。

表 1

县（区）结核病控制免费治疗协议

为了确保接受免费治疗的肺结核患者能规则治疗，完成规定的疗程，特签定如下协议：

一、（单位）的义务：

（一）免费提供国家规定的抗结核药品，化疗方案为：

①初治方案 ②复治涂阳方案

（二）如果使用链霉素，则免费提供所需的一次性注射器和注射用水。

（三）经治医生应向病人讲清病情、服药方法、药物不良反应及应对方法。

（四）免费的 HIV 初筛检测。

（五）在治疗第 2、5、6（8）个月末，提供免费痰涂片检查。

二、接受免费治疗的肺结核病人的义务：

（一）按照医生规定的日期到（单位）取药。

（二）按照医生规定的日期到（单位）送痰标本进行复查。

（三）接受指定的督导员进行督导服药。

（四）未经 XX（单位）医生同意，不得自行中断治疗和改变用药方法。

三、如果接受免费治疗的肺结核病人不履行上述 4 条义务，（单位）有权停止提供免费的抗结核药物和相应的配套注射器和注射用水。

四、药物不良反应的处理费用及其他治疗费用不属于本协议的免费范围。

五、此协议由（单位）保管

经治医生（签名）： 接受免费治疗结核病病人（签名）：

（病人登记号：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 2

结核病病人进行 HIV 抗体检测的重要性

尊敬的 女士/先生：

在艾滋病高流行地区，病人同时患结核病和艾滋病的情况很常见，因此 HIV 抗体检测被纳入结核病病人的常规检查项目之一。

如果结核病病人感染了艾滋病病毒，通过 HIV 抗体检测发现后，可以及时采取措施，开始抗病毒治疗和享受艾滋病的一系列关怀服务，达到延长生命和提高生活质量的目的，同时也可以避免将病毒传播给他人。

由于一些治疗艾滋病的药物和治疗结核病的药物相互发生作用，不能共用。因此，医生需要知道您的 HIV 感染状况，来制订最适合您的结核病治疗方案。

对于您的 HIV 检测结果，医生将为您保密。您有权利不接受 HIV 抗体检测，我们将同样为您提供医疗服务。

表 3

送接样记录单

送样日期: [] [] [] [] [] [] [] [] 时间: [] [] : [] []

1. 血标本管数量:
2. 发送实验室名称 :
3. 发送实验室负责人签名 _____ 标本运输员签名 _____

4. 收样实验室名称：
5. 血标本个人信息记录单（姓名， 年龄， 性别和样品号）：作为附件。

收样实验室负责接收人签名 _____

（此表保存在送样实验室）

表 4

送接样记录单

接样日期: [] [] [] [] [] [] [] [] 时间: [] [] : [] []

1. 血标本管数量:
2. 包装处于良好状态 是 [] 否 []: 描述 _____

3. 收样实验室名称：

收样实验室负责接收人签名 _____

4. 发送实验室名称：

5. 血标本个人信息记录单（姓名， 年龄， 性别和样品号）

有 [] 无 []: 描述 _____

6. 送样运输员签名_____

(此表保存在收样实验室)

三、HIV 抗体检测

按照《全国艾滋病检测技术规范》进行 HIV 抗体检测。对于初筛阳性样品按照相关规定进行 HIV 确认实验。

四、HIV 抗体检测结果报告

HIV 抗体检测实验室及时将检测结果反馈给送样的结核病防治机构。结核病防治机构必须将结核病病人 HIV 抗体检测结果记录在专用、保密的“结核病病人 HIV 抗体检测结果登记本”上（详见下表）。

结核病患者 HIV 抗体检测结果登记本（保密）

结核病患者 登记号	患者 姓名	性别	年龄	已知 HIV 阳性	HIV 抗体检测 初筛结果	HIV 抗体检测 确认结果
				是 否	阴性 阳性	
				是 否	阴性 阳性	
				是 否	阴性 阳性	
				是 否	阴性 阳性	
				是 否	阴性 阳性	

五、检测后咨询与转介

HIV 抗体检测后阴性结果咨询：结核病防治医生负责对 HIV 抗体检测结果为阴性的结核病病人提供阴性检测后咨询（详见下表），可在结核病病人抗结核治疗随访时进行。如果病人进一步求询，可寻求当地自愿咨询检测（VCT）门诊咨询员的帮助。

结核病防治机构为 HIV 检测结果为阴性的结核病病人提供咨询
1. 告知 HIV 抗体阴性检测结果。
1.1 清楚简练地告知检测结果。例如可以这样说：我们上次和您介绍的有关艾滋病的检测，经您同意已经为您做了检测，现在检测结果出来了，是阴性。
1.2 明确检测结果的意义，即进一步解释这个结果只是表明在 3 个月前没有感染 HIV。
1.3 考虑病人是否有与 HIV 传播相关的危险行为（例如不安全性行为、受血史、吸毒共用针具等）。如果病人没有相关危险行为，到这里可以结束；如果有高危行为，请进行下面步骤。例如可以这样询问病

人：您知道艾滋病的传播途径吗？（提示：血液传播、性传播、母婴传播）。了解病人有可能的 HIV 传播途径，并解释其危险行为可能带来传播。

1.4 考虑求询者最近的危险行为。告诉求询者再次接受检测的确切时间（因为有窗口期，所以应在最近的危险行为后 3 个月再次进行检测）；如有危险行为，鼓励通知性伴接受检测。

2. 鼓励求询者改变危险行为。可寻求当地 VCT 门诊咨询员的帮助。

HIV 抗体检测后阳性结果咨询与转介：对于 HIV 抗体检测结果为阳性的结核病病人，结核病防治医生应当立即联系病人复诊，并安排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门诊的咨询员向病人提供检测后咨询，并将病人转介到相应的艾滋病防治机构，但要与艾滋病防治机构密切合作，继续向病人提供抗结核治疗、随访和管理。

六、工作流程

抗结核治疗前介绍检查项目

抽取病人血液样品，送艾滋病检测实验室检测

反馈结果给结核病防治机构，结核病防治机构登记检测结果

HIV 阳性

HIV 阴性

联系结核病病人复诊，安排艾滋病咨询员提供检测后咨询

由艾滋病防治机构上报疫情

下次就诊时，结核病防治机构提供 HIV 检测后阴性结果咨询

确诊的结核病病人

病人拒绝 HIV 抗体检测，签字声明拒绝

病人同意做 HIV 抗体检测，签署结核病免费治疗管理协议

抗结核治疗，下次就诊时，再次推荐 HIV 抗体检测

在结核病病人中开展 HIV 抗体检测工作的流程图

附件 4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管理工作年度报表

报告单位名称：

地区代码：

填表人：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盖

章：

表 1 本年度 HIV/AIDS 开展结核病检查的统计表（艾滋病防治机构填报）

	登记报告	提供结核病检查人接受胸片或痰检人			诊断结核病人数
	人数	随访到的人数	数	数	
	①	②	③	④	⑤
本年度新检出 HIV		--			
阳性					
既往 HIV 阳性					
小计					

数据来源：艾滋病综合防治信息系统

填表说明：

- ① 既往 HIV 阳性指截至去年年底本辖区累计登记报告 HIV 阳性人数。
- ② 随访到的人数指患者在本年度内至少接受过 1 次随访的人数。
- ③ 提供结核病检查人数指本年度艾滋病防治机构提供结核病检查人数或开具结核病检查转介卡的人数，不包含人次数。
- ④ 接受胸片或痰检人数指本年度 HIV/AIDS 接受结核病检查（胸片或痰涂片）人数，不包含人次数，统计结核病防治机构的“结核病诊断治疗信息反馈单”数。
- ⑤ 诊断结核病人数来源于结核病防治机构的“结核病诊断治疗信息反馈单”。

表 2 本年度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治疗情况统计表

(艾滋病防治机构填报)

男

女

单纯抗结核 单纯抗病毒 同时开展抗结核和 单纯抗结核 单纯抗病毒 同时开展抗结核和
治疗人数 治疗人数 抗病毒治疗人数 治疗人数 治疗人数 抗病毒治疗人数

≥15 岁

< 15 岁

数据来源：艾滋病综合防治信息系统

填表说明：根据结核病防治机构的“结核病诊断治疗信息反馈单”中结核病诊断结果和抗结核治疗信息，完善 HIV/AIDS 病例随访报告表，从表中判断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抗结核和抗病毒治疗状态。同时开展抗结核和抗病毒治疗人数指本年度内该患者接受过抗结核治疗，也接受过抗病毒治疗（两种治疗时间可以不重叠）。

表 3 本年度结核病病人接受 HIV 抗体检测的统计表（结核病防治机构填报）

患者分类	本年度 登记数	已知 HIV 阳性	未提供 HIV 检测	患者拒绝 HIV 检测	接受本次 HIV 检测	本次检测 HIV 确认阳性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肺结核						
胸膜炎						
肺外结核						
小计						

数据来源：结核病患者登记本和结核病患者 HIV 抗体检测结果登记本

填表说明：

- ① 在结核病患者登记本上分别统计人数。
- ② 结核病患者 HIV 抗体检测结果登记本上填写“已知 HIV 阳性”人数。
- ③ 结核病患者登记本上未标注“已抽血”和“拒查”人数，减去结核病患者 HIV 抗体检测结果登记本上填写“已知 HIV 阳性”人数。
- ④ 结核病患者登记本上备注栏标注“拒查”人数。
- ⑤⑥结核病患者 HIV 抗体检测结果登记本上统计本次 HIV 检测人数和确认阳性人数。

表 4 本年度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登记及抗结核治疗情况
统计表

(结核防治机构填报)

	肺结核	胸膜炎	其他肺外结核	合计
登记人数				

接受治疗人数

数据来源：在结核病患者 HIV 抗体检测结果登记本上获得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的信息(包括 HIV/AIDS 中的结核病)，在结核病患者登记本上获得结核病分类和抗结核治疗信息。

表 5 上年度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抗结核治疗转归统计表
(结核防治机构填报)

结核病分类

治疗转归

上年度登记接受 抗结核病治疗人 数	治愈	完成 疗程	死亡		失败	丢失	其他
			结核	非结核			
新涂阳							
复治涂阳							
涂阴							
未查痰							
结核性胸膜炎							
肺外							
合计							

数据来源：在上年度结核病患者 HIV 抗体检测结果登记本上获得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的信息，在上年度结核病患者登记本上获得结核病分类和抗结核治疗转归信息。

县级上报时间：每年 1 月 20 日之前，报地级

地市级上报时间：每年 1 月 25 日之前，报省级

省级上报时间：每年 1 月 30 日之前报国家级

附件 5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工作考核评价指标

1. HIV/AIDS 接受结核病检查的比例

=

2. 新登记结核病病人接受艾滋病病毒抗体检测的比例（用于艾滋病高、中流行县区）

=

3 .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接受抗结核治疗的比例

=

4 . TB/HIV 双重感染病人同时接受抗结核和抗病毒治疗人数的比例

=

数据来源：艾滋病综合防治信息系统和结核病管理信息系统或 TB/HIV 双重感染防治管理工作年度报表。